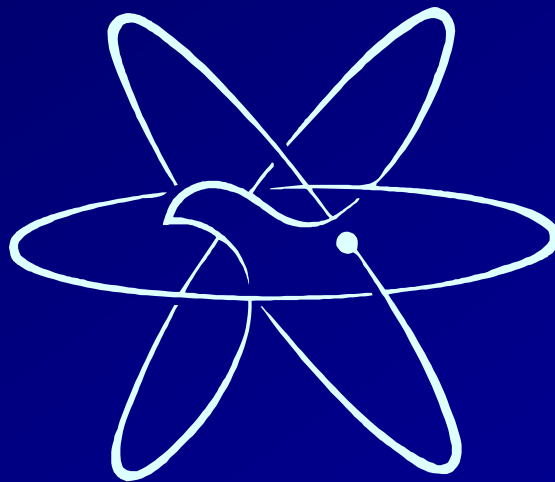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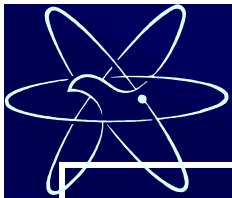


第四屆核能四廠安全監督委員會

第6次委員會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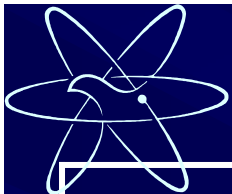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100年10月27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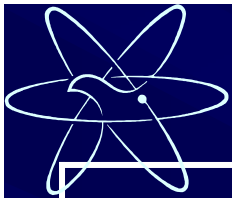
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(1/4)

4-5 結論	一、 本次會議因林宗堯委員臨時動議提案要求變更議程，報告及討論其所撰寫的「核四論」，經委員會議半數以上委員同意通過。但因委員討論熱烈，僅「理念及規劃」、「試運轉測試」二項獲得充分討論，其餘未及討論的部分將另行召開臨時會。請原能會儘速安排臨時會召開事宜。（第5次會議）
答覆	原能會：已於100年8月11日召開臨時會議。
建議	建議結案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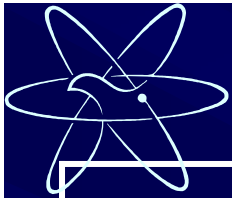
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(2/4)

4-5 結論	二、 行政院環保署來函要求本委員會邀請該署「核能四廠環境保護監督委員會」參加委員會議一事，查本委員會已設有旁聽制度，運作順暢，可充分滿足外界對於核四安全資訊的需求，請以適當方式向行政院環保署表達本委員會的立場。（第5次會議）
答覆	原能會：已將會議紀錄電傳環保署本案承辦單位，轉達本委員會的立場。
建議	建議結案



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(3/4)

4-臨1 結論	一、林宗堯委員提議將「核四論」、「核四之計」以本委員會名義上書總統府、行政院及立法院案，讓政府高層瞭解核四工程的現況與困境的建議案，吳勝福委員附議，現場舉手表決結果半數以上同意，本建議案決議通過。(第1次臨時會議)
答覆	原能會：依決議辦理，並已於100.10.26發函。
建議	建議結案



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(4/4)

4-臨1 結論	二、 陳慧慈委員提議台電公司如無法在100年12月底前具體解決「核四之計」提出的7個問題，核四工程應暫停施工的建議案，現場舉手表決結果全數同意，本建議案決議通過。（第1次臨時會議）
答覆	原能會：原能會刻正參考委員建議，審慎檢視核安相關事項，至於工程管理面則請經濟部督導研處。
建議	下次會議繼續追蹤

報告完畢
敬請指教